沙头街道组织优抚对象前往“解放军

杭州疗养”采购需求

一、采购项目概况

 为贯彻落实《民政部关于建立重点优抚对象短期疗养制度的意见》（民发[2014]52号）文件精神，国家对重点优抚对象依法予以优待，坚持以人为本，真情服务，积极创新服务，坚持休疗结合，以休为主，确保短期疗养活动安全、有序、和谐。

二、项目管理和服务要求

派遣一名医疗保障人员随队，为56名优抚对象提供基本照料。组织疗养对象进行常规体检、建立个人健康档案，合理安排住宿、科学调节食谱，开展政策宣讲、保健讲座等有益身心健康的文娱活动，组织就近参观游览。活动费用包含交通费、餐费、住宿费、保险、心理辅导讲座、体检费等。

三、商务需求

1.服务期：2019年9月15日至2019年9月20日

2.服务地点：解放军杭州疗养院。

3.报价要求：本项目服务费采用包干制，包括服务成本、法定税费和企业利润。项目预算控制金额：人民币42万元，报价超过预算控制金额的视为无效。

4.付款方式：按照合同要求支付。

 5.履约担保金：（由双方协商）。

6.违约责任：依合同。

四、采购方式（采购办确定）

本次项目采购方式为：1.询价；2.竞争性谈判；3.使用预选供应商库。

供应商来源方式：1.直接邀请；2.公开征集。